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SKDC(M)文件第162/18號的回應

「要求盡快落實興建西貢第 4 區體育館及市鎮廣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向積極籌劃「西貢體育館及市鎮廣場」工程計劃。是項工程計劃的擬建發展範圍除體育館和市鎮廣場外，康文署亦計劃將鄰近的惠民路遊樂場、西貢網球場及西貢壁球場的重建工程一併納入發展項目之內，以整合西貢區的康體及休憩設施，為西貢區的居民提供更多元化的康體設施。

康文署已就工程計劃的擬建發展範圍諮詢西貢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西貢分區委員會，並獲支持。康文署現正與民政事務局磋商草擬工程界定書，並就初步發展範圍徵詢建築署技術上的意見。是項工程計劃已獲納入2017年施政報告中的「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內，康文署計劃在未來五年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為開展工程做準備，並會繼續推動這項工程計劃的進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8年6月